

备注：

- 1、以下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、《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》及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供应商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。
- 2、供应商同时为小型（或微型）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，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，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。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供应商为中小微型企业时适用）（可选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的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2026 体育教学耗材（器材）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乒乓球台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. 乒乓球拍胶皮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3. 乒乓球拍底板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. 乒乓球训练用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. 乒乓球比赛用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6. 乒乓球挡板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7. 乒乓球集球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8. 网球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9. 网球教练车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0. 网球拍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1. 网球反弹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深圳满贯体育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3.2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2. 网球拍增重阻力套，属于批发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满贯体育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3.2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3. 网球上旋挥拍训练器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深圳满贯体育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3.2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4. 网球捡球车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5. 网球拍线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6. 网球拍线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7. 网球场推水器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8. 网球比赛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19. 网球自动坠球器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0. 网球自动发球机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1. 网球场挡风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2. 可移动网球网架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3. 网球训练球 1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4. 网球训练球 2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5. 网球训练球 3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业：

26. 网球拍手胶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7. 网球捡球篮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8. 羽毛球拍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9. 羽毛球训练用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川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30. 羽毛球比赛用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川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31. 羽毛球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2. 羽毛球网柱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3. 篮球收纳车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4. 篮球比赛用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斯伯丁体育用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超数亿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35. 篮球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斯伯丁体育用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超数亿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36. 排球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7. 大跳绳（多人）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斯伯丁体育用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超数亿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38. 体操垫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9. 匹克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0. 匹克球拍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1. 匹克球网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2. 匹克球场推水器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3. 推水器轮子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4. 匹克球捡球篮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5. 匹克球网架（可移动）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6. 匹克球教练车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7. 匹克球场休息椅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8. 球场吹风（尘）机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49. 跳远起跳板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0. 卷尺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1. 毽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太仓新塘毽绳厂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5.5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3.57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2. 武术刀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大业亨通体育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8.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68.7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3. 功夫扇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佛山市南海鑫派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4. 哑铃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5. 足球（5 号）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新新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3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6. 足球（4 号）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青岛新新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3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7. 大账篷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奥匹体育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8.2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3.74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58. 户外音响，属于批发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索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4 人，营业收入为 6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77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佛山市蓝雷体育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4 月 13 日



**备注：**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本声明函对中小微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。
- 3、如果制造商不是中小微企业的，可不提供该中小企业声明函。